

证券代码：600699

证券简称：均胜电子

编号：临 2020-036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 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403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认真核查并逐项答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3）及《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近期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的回复内容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均胜电子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6日